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6

##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充分拓展渠道，发挥相关方资源优势，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实现较好经济效益，根据业务经营发展需要，公司2018年度预计拟与控股子公司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ANLI RUS, LLC）（以下简称“安利俄罗斯”）少数股东杭州中纺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中纺”）、安利俄罗斯少数股东控制的法人企业迪米国际（URAL TEXTILE, LLC）因销售产品发生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8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杭州中纺	销售产品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900	791.19
	迪米国际（URAL	销售产品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	1500	1356.33

	TEXTILE, LLC)		方协商定价		
--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 (一) 杭州中纺

法定代表人刘志辉，注册资本为372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余杭区临平大道28号，主营业务为沙发面料、皮革等的出口业务。

杭州中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利俄罗斯的少数股东，持有安利俄罗斯6%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杭州中纺为公司关联法人。

### (二) 迪米国际 (URAL TEXTILE, LLC)

法定代表人卢基杨诺夫·尼古拉·谢尔盖耶维奇 (Lukyanov Nikolay Sergeevich) (俄罗斯联邦国籍)，注册资本50,000卢布，注册地址莫斯科地区谢尔科高娃市萨维耶特斯卡娅街4号 (14110, Moscow region, Novaya Kupavna g, Sovetskaya ul, 4)，主营业务为非特殊化商品批发，面料生产，面料批发，家居零售，箱包产品批发，商品包装，翻译 (书面和口译)，商业服务业务。迪米国际是俄罗斯沙发家具面料市场前四大贸易商之一艾尔本国际 (Arben International, LLC) 旗下企业，在俄罗斯沙发家具面料市场有着突出的影响力。

迪米国际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利俄罗斯的少数股东阿尔奇·切尔诺夫 (ARKADIY CHERNOV) 实际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迪米国际为公司关联法人。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相关支付履约能力，相关关联交易系正常业务经营发展所需，定价公允，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主营产品销售活动，具体详见本公告“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上述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的交易双方遵循公正、公开、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与独立第三方进行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确定业务合同的交易价格。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需要，

考虑到迪米国际是俄罗斯沙发家具面料市场前四大贸易商之一艾尔本国际（Arben International, LLC）旗下企业，有着良好的市场影响力，对公司产品在俄罗斯市场开拓、销售具有积极促进作用。

杭州中纺、迪米国际因公司于2017年收购安利俄罗斯成为公司关联方，在此之前，其已与公司建立6年左右的合作关系。上述公司2018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日常业务经营发展所需，有利于扩大主营产品在俄罗斯市场的销售渠道，提高产品市场份额。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交易金额占公司全年的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2018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其正常的日常产品销售和业务经营发展所需，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对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详细资料认真负责的审查，结合对相关交易关联方的核查后，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其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七、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估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系正常的日常产品销售和业务经营发展所需，有利于扩大主营产品在俄罗斯市场的销售渠道，提高产品市场份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的情形。

#### 八、备查文件

- 1、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